

假如齊國統一天下

◎ 周振鶴

公元前221年，秦始皇統一了天下，這是中國歷史上的一件大事，從此中國走上了秦文化的道路，垂兩千年而不變。中華文化實際上是秦文化的延伸與發展，春秋戰國時期的多元文化次第融合於單一的秦文化之中。秦文化的基本特徵可以歸結為三方面：中央集權、農本思想與文化專制。這三個特徵從秦到清，一以貫之，不但始終無改，甚而愈演愈烈，直至晚清才開始出現動搖的迹象。

秦的統一固然有其必然性，但是東方六國完成統一大業的可能性並非不存在，魏、齊、楚都曾經強盛一時，尤其是齊國，始終是秦實行統一的最大障礙。戰國後期，歷威王、宣王、湣王三代，齊國都十分強大，當是時，鹿死齊手並不是不可能的事。我們且看《史記》記載：公元前353年，齊威王「起兵擊魏，大敗之桂陵。於是齊最強於諸侯，自稱為王，以令天下」。十二年後，威王又「救韓、趙以擊魏，大敗之馬陵。……其後三晉之王皆因田嬰朝齊王於博望，盟而去」^①。桂陵與馬陵之戰就是孫臏與龐涓鬥法的故事，這兩大仗結束了魏國稱雄的局面，此後東方大國唯齊而已。

接下來，在公元前314年，宣王又「令章子將五都之兵，以因北地之眾以伐燕，……齊大勝」，五十天而亡燕^②。雖然由於齊國佔領軍的政策錯誤，燕後來又復國，但齊國的軍事力量卻對各諸侯國起了威懾作用。所以在公元前288年時，儘管秦昭王極想稱帝，但卻不敢唯我獨尊，而約齊湣王分稱東西帝。兩個月後齊湣王在人勸說下取消帝號，秦昭王聞訊也馬上跟着取消，證明其時秦所懼惟齊一國。事實上，當時的齊國的確如日中天，取消帝號兩年後，齊湣王「遂伐宋，宋王出亡，死於溫。齊南割楚之淮北，西侵三晉，欲以并周室，為天子。泗上諸侯鄒魯之君皆稱臣，諸侯恐懼」^③。此時之齊國已是走在武力統一天下的路上，幾幾乎要天子自為了，事在秦最後統一四海前僅65年。雖然齊最終敗於燕秦楚與三晉之六國聯軍，遂至中衰，但在統一過程中對秦構成威脅的始終是齊。在當時的人們看來，齊與秦一樣地強大，所以直到秦漢之際，仍把齊稱作「東秦」^④。戰國齊的強盛，並非無本之木，如若上溯至春秋時期，齊桓公更是不可一世，雄居五霸之首，曾九合諸侯，一匡天下。戰國後期齊王的雄視諸

中華文化實際上是秦文化的延伸與發展，這是由於秦文化的三個基本特徵：中央集權、農本思想與文化專制，從秦到清一以貫之，不但始終無改，甚而愈演愈烈，直至晚清才開始出現動搖的迹象。

候，不過是齊文化生命力再度復興的表現而已。雖然齊國政權在春秋戰國之際由呂氏遞嬗至田氏，齊文化並未因而產生斷層。

既然齊國有統一天下的可能，那麼，如果這個可能性成了現實，中國的歷史會有點不同嗎？這首先就要看齊文化是否有別於秦文化。在習慣上，人們總是將秦國與東方六國對立起來，因為六國最終都亡於秦，但若從文化的角度來看，則應該把齊和西方六國區別開來，尤其是秦、齊文化的差異極其明顯。如果齊文化當真推行到四海，則其後兩千年的歷史恐怕要有點兩樣。對於秦、齊文化的差異歷來很少有人涉及，現在我們不妨來作皮毛的分析，以為治史同行之談助。

秦、齊文化的差異主要表現在下列幾個方面：

七國之中，唯有齊國未曾實行郡縣制，齊的地方行政制度偏向於分權，採取了五都之制。也就是說，齊國在國都之外又有與國都平行的其他四都，地方行政權力分屬於五都，而不盡集中於國都。

政治制度

戰國時期，列國逐漸建立了中央集權制度。中央集權的表現形式之一是郡縣制的施行。郡縣制是對封建制的否定，國君不再把新取得的領土分封給大夫，而是建立郡縣，直屬自己，實行集權。七國之中，秦的郡縣制最為完善，商鞅變法的主要內容之一就是集小鄉邑為縣，縣置令、丞。令丞皆由國君任命，國君通過他們而牢牢控制地方。所謂「百縣之治一形，則從，迂者不飾，代者不敢更其制，過而廢者不能匿其舉」^⑤，意思就是各縣政治制度都是一個形態，則人人遵從，邪僻的官吏就不敢弄權，接任的官吏不敢隨便變更制度，由於過失而廢弛職務的官吏則不敢文過飾非。

其他各國的郡縣制也都和秦國一樣起到中央集權的作用。

七國之中，唯有齊國未曾實行郡縣制，這是很特別的。齊的地方行政制度偏向於分權，採取了五都之制。由於文獻有闕，五都制的詳情不很清楚，但可推而知之。據《左傳》，「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，無曰邑」。也就是說，按理每國只應有一都，既齊國在國都之外又有與國都平行的其他四都，顯見國都並不唯我獨尊，地方行政權力分屬於五都，而不盡集中於國都。這樣不但行政權力分散，即軍權亦不集中。上面提到齊起「五都之兵」伐燕，五都皆有兵，可見軍權也是分散的。五都之制可能源於春秋時管仲的五屬制，由《國語》所載，知管仲分齊國為五屬，每屬設一大夫專權治理，每年正月到國都述職。推測大夫擁有相當大的權力，故戰國中齊威王即位後，有一段時間不理國事，但並不影響大夫各自治理一屬的政事^⑥，可見齊國地方並非事事都集權於國君。齊國也有縣，但與秦國的縣並不一樣。秦本土的縣是由小鄉聚集合而來，比較大。戰國時的齊縣情況不明，但在春秋時，齊縣很小。齊《叔夷鐘銘》載靈公賜叔夷萊邑，「其縣三百」，一次賞賜就是三百縣，足見其縣之小，大約也就是孔子所說的「十室之邑」罷了。與五都制相配合，看來齊國始終實行的是較為分權的都邑制。

秦國統一天下以後，將郡縣制推行於四海之內，此後中央集權是兩千年一貫制而不改，不但不改，而且集權傾向愈演愈烈。雖然其間有幾度因地方分權過甚而形成分裂的局面（如漢末的軍閥混戰與唐後期五代的藩鎮割據），但這並非中央政府主觀願望

所造成，乃是出於客觀形勢的逼迫，而一旦新的統一局面形成之後，接踵而來的必然是更加集權的中央。秦漢時，郡縣還是地方官的施政區域，郡守與縣令都有相當的行政、軍事、財政權力，至宋代以後，行政區劃已變而為中央官員的施政範圍了，地方分權越來越小，以至於清代，地方自主權幾乎蕩然無存，一舉一動皆需聽命於中央，毫無活力可言，遑論革新與改良。中央與地方的關係已從輕重相維變成內(中央)重外(地方)輕，且不可移易了。設想兩千年以前如果是齊國統一天下，推行較為分權的地方制度，近代歷史是否會有點不同？

經濟思想

齊、秦經濟思想的不同首先是取決於地理環境和生產方式的差異。秦人在起初是亦農亦牧民族，居於隴西一帶，後來逐漸東遷，佔據周人故地的渭水中下游地區，這裏土質好^⑦，灌溉便利，是當時生產條件下最理想的農業區，於是秦人視農業為本比他國更重。以農為本的思想大約起自墨子，而至商鞅為烈。商鞅在秦國變法，鼓吹「治國……能事本而禁末者，富」^⑧。在古代，農業是最直接創造財富的產業，農業發達必然導至國家富強，這就是戰國後期，秦人和秦地大約只佔天下三分之一，而財富卻佔將近三分之二的原因^⑨。秦併天下後，仍繼續推行上農除末的方針，宣稱：「皇帝之功，勤勞本事，上農除末，黔首是富。」^⑩但過分強調農本思想，卻使得工商業的發展受到壓抑。查《漢書·地理志》，西漢所設鹽鐵工服諸官，無一在秦國故地之上(唯有兩個工官設在戰國末年秦國所併的巴

蜀地區)，這雖然與秦地缺乏資源有一定關係，但與「事本禁末」的政策不能無干。

在人類社會發展初期，農業是積累財富的最重要手段，重農思想以至農本思想的產生是很自然的，這在世界各國的發展史上莫不如此。問題是這種思想一旦凝固起來，佔據統治地位，並成為千年不變的國家政策時，就要阻礙社會的進步了，中國之所以成為亘古不變的農業國，從未發生過工業革命與商業革命，就與秦文化顛撲不破的農本思想息息相關。

兩千年來，歷代統治者無不奉「崇本抑末」為金科玉律，唯恐本末倒置，只滿足於自給自足的小農經濟，而不圖更快發展。無需要則無發明，科學技術的進步也因此受到阻礙。直到清初黃宗羲才指出本末提法之誤， he說：「世儒不察，以工商為末，妄議抑之。夫工固聖王之所欲來，商又使其願出於途者，蓋皆本也。」^⑪但這一思想並不為專制帝王所接受，而行改弦更張之策。何故？因為提倡務本業黜末業還有一個重大作用，那就是穩定專制統治。商鞅早就意識到：「民壹則農，農則樸(樸實)，樸則安居而惡出」，「樸則畏令」^⑫，這樣就把農民固定在土地之上，安土重遷，安分守己。後來的《呂氏春秋·上農》更明白地說：重農「非徒為地利也，貴其志也。民農則樸，樸則易用，易用則邊境安，主位尊」。而對於統治者而言，安定與「主位尊」永遠是優先於發展的，在安定的情況下能發展最好，若兩者發生矛盾，則寧捨後者，而取前者。這也是農本思想長盛不衰的原因之一。

齊國的情形與秦國完全兩樣。在周初呂尚剛受封時，齊國國境尚小，

中國之所以成為亘古不變的農業國，與秦文化顛撲不破的農本思想息息相關。而提倡務本業黜末業的重大作用，就是穩定專制統治。

多瀕海之鹽鹹地，不適於農業生產，於是因地制宜，「通商工之業，便魚鹽之利」^⑬，亦即通過工商業來促進齊國經濟的發展。這個方針十分成功，齊國因此而逐漸強大，疆域擴展，人口密集，到春秋齊桓公稱霸之時，已有膏壤千里，農業也隨之得到發展，到戰國時已呈「粟丘如山」的景象。在齊國的農業得到長足的發展之後，並未因此而不重視工商業，相反，在處理農業與商業的關係時，助齊桓公稱霸的管仲提出「薄本厚末」的觀點，既重視農業積累財富的作用，也不忽視通過商業活動促進流通，以增加社會財富。相應於這一思路，管仲在制國時設工商之鄉六，士鄉十五，並將士、農、工、商並列為國之四民^⑭。設工商之鄉是齊的特制，四民分工，並且地位平等是齊的創舉，表明工商業在齊國有舉足輕重的地位。農工商並重的思路在齊國長久貫徹下去，也同樣造成齊國的富強。正如漢代桓寬在《鹽鐵論》中所說：「富國何必用本農，足民何必井田也？」遺憾的是這種思想在漢代之後就不佔上風了。

齊國工商業的發達情況於先秦文獻僅片言隻語，詳情不備，但若從其在後世留下的痕迹來看，卻能有清晰概念。在西漢，重要的手工業——鹽、鐵、工（以製造兵器與漆器為主）、服（造輿服），都歸國家經營，根據《漢書·地理志》的記載，政府在產鹽鐵的郡縣設有鹽官和鐵官進行管理，統計下來，全國範圍內共設鹽官三十六，鐵官四十八，而仔細分析可以發現，其中有十二個鹽官與十個鐵官設在故齊國的領域內，也就是說，原齊國境內竟佔了全漢三分之一的鹽產地和五分之一以上的鐵產地，由此

可推知齊國當時鹽鐵工業的發達。此外，西漢設工官之縣有八，有兩個在故齊：設服官之縣有二，其一亦在齊^⑮。可見先秦時期齊國手工業的領先地位是很顯著的。倘使重視工商業的經濟思想能貫徹於整個中國歷史，或許晚清時也會有堅船利炮來對付西方的入侵。

齊國由於重視工商業，相應也就注重理財，管仲的輕重之術就是很高明的經濟手段，是使齊國走上富強之路的重要因素。「齊桓公用管仲之謀，通輕重之權，徵山海之利，以朝諸侯，用區區之齊顯成霸名」^⑯。可惜由於秦的統一而使理財術與工商業同樣受厄。近代以來，西方的經濟思想流入中國，才引起人們重新評價管子輕重之術的興趣。尤其是《管子·侈靡》所提倡的以消費促生產的思想，更使人覺得驚奇。設使齊國統一天下，工商之業得到正常發展，輕重之術與侈靡思想推向四海，中國會否是另一番模樣？

在談到秦、齊的經濟思想時，必定要提到《商君書》與《管子》兩本重要著作。對於兩書的作者與寫作年代，歷來存在許多不同的意見，尤其是對《管子》更是人言人殊。但有一點共同的認識，那就是《商君書》體現的是秦國變法的指導思想，而《管子》則大抵是齊國社會思潮的總彙。前者一味地崇本禁末，後者卻有〈小匡〉、〈輕重〉、〈侈靡〉等篇，表現出重視工商業、重視商品經濟及市場規律，以消費促生產等他國所無的經濟思想。這是齊國思潮勝於其他六國之處。齊人非不崇本節用，但不視其為強國富民的唯一法寶，這就是齊文化可貴的一面，也是齊文化在秦統一之後逐漸消融而令人覺得特別遺憾的一面。

在談到秦、齊的經濟思想時，必定要提到《商君書》與《管子》兩本重要著作。前者一味地崇本禁末，後者卻有表現出重視工商業、重視商品經濟及市場規律，以消費促生產等他國所無的經濟思想。

在文化方面秦所採取的是愚民政策，以維護專制統治。商鞅所說的「民不貴學問則愚，愚則無外交，無外交則國安而不殆」，就是秦國愚民政策的指導思想。秦始皇的焚書坑儒最為後世所詬病，但他其實並非焚書的始作俑者，商鞅變法時已經「燔詩、書以明法令」^⑯，始皇帝不過是把這個做法放之四海而已。焚書的目的是為了閉目塞聽，讓老百姓永遠愚昧下去。商鞅毫不掩飾地說：「農戰之民千人，而有詩、書辯慧者一人焉，千人者皆怠於農戰矣。」一個有書的聰明人就會使得一千個普通人都不聽話，怠於農事，倦於戰備，書不燒還得了？秦國箝制思想有一個典型的實例：當商鞅開始變法時，秦人跑到國都反映新法令不便的人數以千計，行之十年以後，新法大見成效，那些原先以為不便的人當中有一部分又跑來表示新法之便，不料這些人卻被商鞅認作亂民，全部流放到邊地去，這以後老百姓再不敢對法令發表任何意見了^⑰。箝制思想批評指責當然不許，即使歌功頌德也很危險。既無私義，則學術無從談起，秦國從未形成任何官方與民間的學術團體就是這個緣故。

對比起來，齊國政治比較開明，言論較為自由。齊威王、齊宣王招致一大批文學游說人士，讓其中的七十六人位居上大夫，「不治而議論」，從而形成有名的稷下學派，學派中人達到數百上千之多。其中著名的淳于髡、田駢、慎到、鄒衍、接子、魯仲連、荀卿等都出於此學派或遊學於此，而且各有思想並不一致，甚或意見相左的著作。因此即單就稷下學派

而言，也已具百家爭鳴的景象。尊重知識的傳統在齊國由來有自，從周初太公封齊始，就「修道術，尊賢智」，因而造成了一個「舒緩闊達而足智」的士大夫階層。這不但在當時，即在後世也是罕見的特例。秦國君主則無此雅量，不要說「不治而議論」還能當大官，即對封禪稍表異議，就須遭活埋之厄，秦始皇的坑儒就是秦國文化專制政策的反映，雖然此事發生在他已得天下之後，專制的種子卻是早就播下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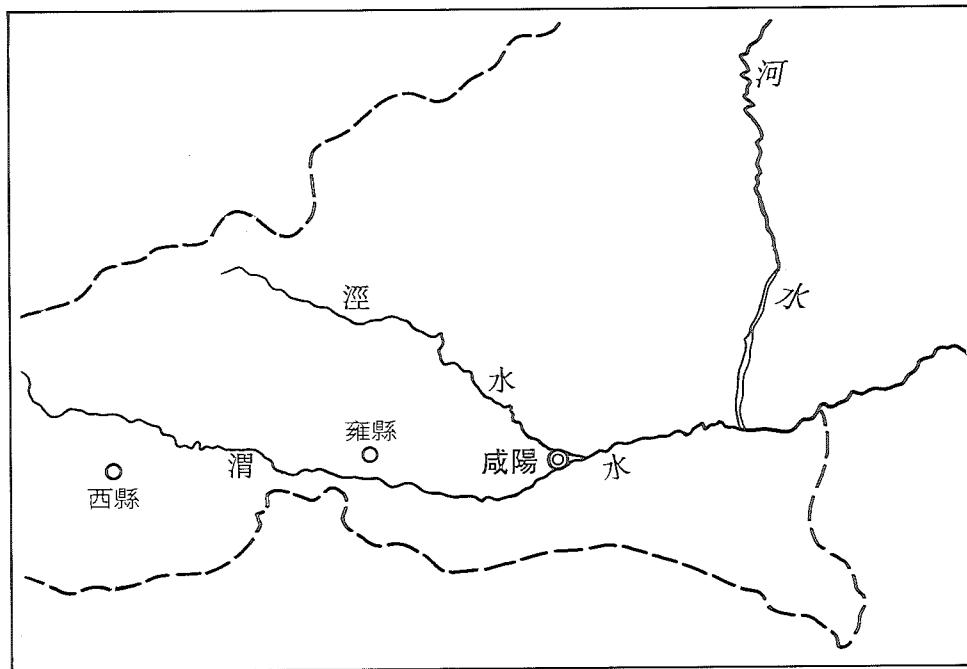
即對一般老百姓而言，齊國的政策也並不強求思想一律，而是順其自然。齊太公的「因其俗，簡其禮」與管仲的「俗之所欲，因而予之；俗之所否，因而去之」是一脈相承的方針。提高老百姓的道德水準並非用行政命令的手段，而是採取強國富民的方法以達到「倉廩實而知禮節，衣食足而知榮辱」的自覺水平。這與商鞅激烈指責「常人安於故俗，學者溺於所聞」，從而採取強制性的「移風易俗」的辦法顯然有別。

宗教信仰

天上的世界只是人間世界的模寫，因此與集權的制度相應，秦國的宗教也表現出天帝獨尊，群神簇擁的現象。秦人崇拜的神祇極多，但以天帝為尊，天帝就是君主在天上的影子。周平王東遷，秦襄公攻戎救周有功，才列為諸侯。秦襄公因為「居西陲，自以為主少皞之神，作西畤（畤即祭壇），祠白帝」。到戰國時期，天帝由一而逐漸增為四，除白帝外又增加了青帝、黃帝與炎帝（即赤帝），各佔天之一方。反映到地上，則表明天下尚未統一，而秦既祭四帝，顯見有

在文化方面，秦採取愚民政策、箝制思想，以維護專制統治。對比起來，齊國政治比較開明，言論較為自由，單就稷下學派而言，也已具百家爭鳴的景象。

圖1 秦國主要宗教中心示意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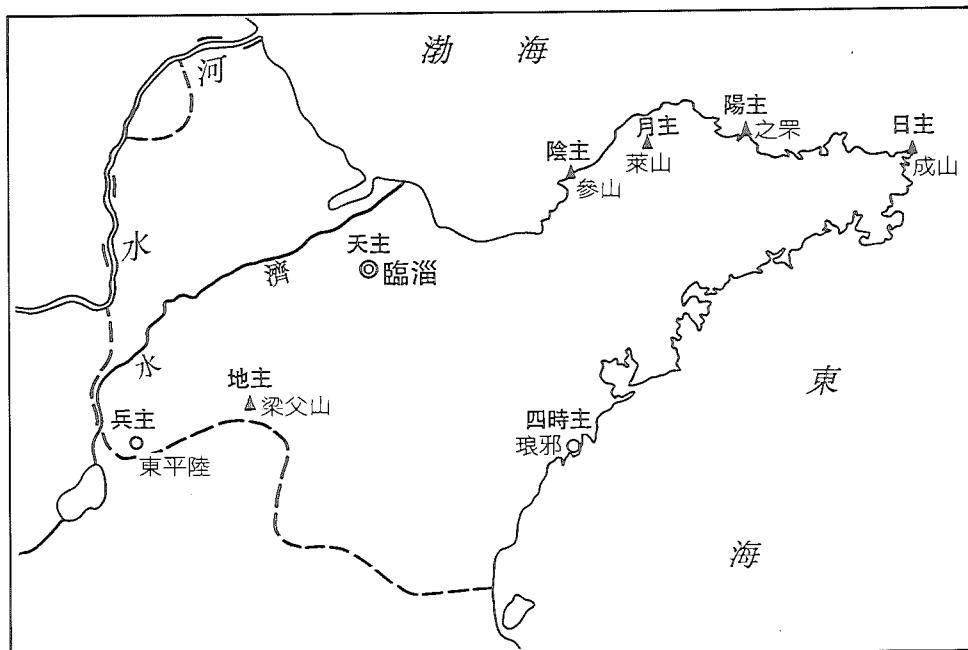
天上的世界只是人間世界的模寫，因此與集權的制度相應，秦國的宗教也表現出天帝獨尊，群神簇擁的現象。但齊國的宗教形態卻相反，是以眾神平等和神祠分散為其基本特點。

但齊國的宗教形態卻相反，是以眾神平等和神祠分散為其基本特點。

一天下之意。除天帝而外，秦人還有自然神、動植物神、人神厲鬼、靈物異象等多神崇拜，而且無神不設祠，無祠不致祭。更值得注意的是神祠的地理分布呈現出高度集中的現象，這與集權的傾向不無關聯。神祠的集中地主要是秦國的故都西縣和雍縣，據《史記·封禪書》所說，西縣(今甘肅天水西南)有數十座神祠，而雍縣(今陝西鳳翔)更是集中了「日、月、參、辰、南北斗、……風伯、雨師、四海、九臣……之屬，百有餘廟」。上述祭祀天帝的四祠也在雍縣周圍。雍州地勢高，容易引起神人交通的幻想，這是一。雍縣作為秦國都城又長達三百五十年之久，這是二。因此雍縣在秦人的眼裏始終是塊聖地，連秦始皇的加冕典禮也要從新都咸陽趕回雍縣舉行，因而雍縣是以政治中心而兼宗教中心，體現出集權社會的特徵。

齊人的神祇遠少於秦，最重要的只有八神，即天主、地主、兵主、陰主、陽主、月主、日主、四時主。八神之中，似無高下，即天主所祠者為天齊(齊通臍)淵水，在國都臨淄南郊，雖則為齊國國名來源，亦未見特別尊貴，遠遜於秦人對天帝之尊崇。同時八神的神祠分布在齊國的四面八方，除天主祠在國都外，地主祠在泰山旁邊的梁父山；兵主即蚩尤，其神祠在齊國西境的東平陸(今山東汶上縣北)；陰主祠三山，今山東掖縣北；陽主祠之罘，在今煙台芝罘山南麓；月主祠萊山，在今龍口市；日主祠在齊國最東端——成山(今山東半島最東端的成山角)，因該地最早迎來日出；四時主祠琅邪，在齊國東南沿海(今山東膠南市南)。筆者兩年前曾遍歷了除陰主、地主與兵主以外的其他五神的遺迹，即以今天交通之便利，對其分散性亦深有感觸^⑯。雖然八神的起源很早，但神祠的分布卻大致是戰國齊的範圍，遠非齊國初封的四

圖2 齊人八神分布圖



境，看來神祠的布置與當時齊人的分權思想不能無關。齊的宗教還有與秦不同的另一個重要特徵，那就是齊人的神多與海濱發生關係。在八神之中，就有五神——陰、陽、日、月與四時的神祠是在渤海與東海之濱。大海的虛無飄渺與時隱時現的海市蜃樓是造神的另一個源泉。

風俗習尚

工商業的發達必然刺激消費的慾望，因而齊國的風俗趨於侈靡，生活方面追求豪華奢侈，衣着尤為講究，「織作冰紝綺繡純麗之物，號為冠帶衣履天下」。尤其城市生活豐富多采，國都臨淄「甚富而實，甚民無不吹竽鼓瑟、彈琴擊筑、鬥雞走狗、六博踢鞠者」。不但生前奢侈，死後也要繼續享受，因而齊國厚葬成風，隨葬品都很豐富，單看齊景公殉葬的六百匹馬就夠令人吃驚。厚葬並非偶然的故事或個別人的喜好，而是有一套以消

費促生產、以消費促就業的理論予以支持：「巨遼墮，所以使貧民也；美隕墓，所以文明也；巨棺槨，所以起木工也；多衣衾，所以起女工也。」²⁰

秦國則不同，既以農業為基礎，注重的是民以食為天，溫飽是首要目標，超過溫飽即為奢侈，所以秦國的風俗是節儉，是古樸。荀子描寫其對秦國的觀感說：「入其境，觀其風俗，其百姓樸，聲樂不流污，其服不佻。」不但衣着毫不時髦，連音樂也很純樸。李斯對秦國音樂有比這更生動細緻的描寫：「夫擊甕叩缶，彈箏博髀，而歌舞鳴鳴快耳者，真秦聲也。」甕與缶都是日常盛水用的陶器，秦人卻以之為樂器，並拍着大腿以為節拍，嗚嗚啞啞地哼着簡單的曲調。這不但是秦人天性純樸的反映，也是商鞅實行「聲服（音樂雜技）無通於百縣」政策的結果。

本來「節用」是農業社會普遍的觀念，但在秦國表現得尤為突出。從考古發掘看來，戰國時期的秦墓是節儉

齊國厚葬成風，並非偶然的故事或個別人的喜好，而是有一套以消費促生產、以消費促就業的理論予以支持的。

的典型，基本上不用禮器隨葬，甚至不出任何隨葬品，有鼎出土的墓葬只佔墓葬總數的2~3%，規格最高的墓葬也只有五鼎、四簋、二壺的隨葬銅禮器^①。反觀東方六國，即連小型墓也大都用陶禮器隨葬，反差很大。

從文化樣式而言，春秋戰國時期是中國歷史上最輝煌燦爛的時代。各種文化類型無不放射出璀璨的光芒，呈現出多元文化發展優勢。這種多元文化的基本格局在《史記·貨殖列傳》與《漢書·地理志》的風俗篇中有生動的描述，至今也還依稀以地域文化差異的形式表現出來。在差異頗大的多元化類型中，要數秦、齊之別最大，以上所說的就是秦、齊文化差異的主要方面，而這幾個方面又都互相關連。

越是個體生產，越是離不開集權，一大堆單個的土豆只有靠袋子才能拎起來，分散的、大量的小農經濟，只有中央集權才能充分發揮其生產與納稅的效能。因此根深柢固的農本思想必然導至中央集權的政治制度。而為了保證集權制度的正常運轉，又需要被統治者的效忠，為此又必須採取愚民政策與文化專制主義。這就是秦文化的邏輯。反之，集體的、大規模的手工業生產以及溝通生產與消費部門，周流天下的商業活動，卻需要開放，需要一定程度的地方與部門的分權，與之相應，思想文化也不容易保守。這是齊文化的特點。

從文化變遷的角度看，中國歷史上有兩次大變局，一是春秋戰國，封建改而郡縣：一是近現代，專制改而共和。郡縣制的實質是將國家分成有層次的區域(行政區劃)進行管理，變分土而治為分民而治，實現中央集權制，這是社會的進步。但集權過甚，

則造成社會的停滯。在第一次變局之時，歷史選擇了秦文化，多元文化漸漸消融於小農經濟的一元文化之中，如果當時是齊文化佔了上風，則歷史的進程會不會兩樣？可惜歷史是不可能再現的，我們無法驗證這一問題的答案。但是溫故知新，透過對歷史的分析，我們似乎可以說，中國走另一條道路的可能性還是存在的。

註釋

- ①③⑥ 《史記·田敬仲完世家》。
- ② 《史記·燕召公世家》。
- ④ 《史記·高祖本紀》。
- ⑤ 《商君書·墾令篇》。
- ⑦ 《禹貢》評九州土壤，以秦所在的雍州為上上。
- ⑧ 《商君書·壹言》。
- ⑨ 《史記·貨殖列傳》。
- ⑩ 《史記·秦始皇本紀》。
- ⑪ 黃宗羲：《明夷待訪錄·財計三》。
- ⑫ 《商君書·算地》。
- ⑬ 《史記·齊太公世家》。
- ⑭ 《國語·齊語》。
- ⑮ 周振鶴：〈西漢縣城特殊職能探討〉，載《中國歷史地理研究》第一輯。
- ⑯ 《史記·平準書》。
- ⑰ 《韓非子·和氏》。
- ⑱ 《史記·商君列傳》。
- ⑲ 周振鶴：〈秦始皇東巡探蹤〉，載《社會科學報》(1992.1)。
- ⑳ 《管子·侈靡》。
- ㉑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：《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》(文物出版社，1984)，頁306。

周振鶴 復旦大學歷史地理研究所教授，著有《西漢政區地理》、《體國經野之道》、《方言與中國文化》(合作)等書及〈中唐安史之亂與北方人民的南遷〉、〈現代漢語方言地理的歷史背景〉等論文多篇。